

協康會 康苗幼稚園(葵芳)
新生入學申請須知

索取申請表格方法 (不設時限)

- *親臨索取
- *網上下載

遞交申請表格條件及方法 (不設限額收取入學申請表)

- *幼兒年滿二歲並已領取香港出生證明書，皆可報名。
- *家長 / 監護人填寫「入學申請表」並在申請表上貼上幼兒近照，連同以下文件一併交回或郵寄至幼稚園(葵芳)，以辦理申請手續：
 - *幼兒出生證明書副本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免疫接種記錄副本、父母身份證副本
 - *貼有足夠郵票的回郵信封三個
 - *報名費港幣 40 元正，於遞交申請表格時一併收取，無論申請成功與否，入學申請表文件及報名費概不退還 (如以 郵寄方式遞交，請以支票繳付報名費，支票抬頭：協康會)

申請「2019/20 幼稚園入學註冊證

- *政府由 2017/18 學年起落實推行「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」(下稱「計劃」)，每名可在本港接受教育的學童只會獲發一張註冊文件，而所有參加「計劃」的幼稚園，只可取錄持有有效註冊文件的學童。
- *家長須於 2018 年 9 月至 11 月期間為其子女向教育局申請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(下稱「註冊證」)。「註冊證」會於本年 9 月開始接受申請，屆時教育局會公布申請細則，並會在教育局網頁上載詳情(<http://www.edb.gov.hk/tc/edu-system/preprimary-kindergarten/kindergarten-k1-admission-arrangements/index-4.html>)。如申請人在遞交申請時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及文件，教育局一般可在六至八個星期內完成審核，並以郵遞方式發放「註冊證」給合資格接受「計劃」資助的申請人。
- *如學童可於本港接受教育但不合乎資格接受「計劃」資助而未能獲發「註冊證」，教育局會為有關學童發出「幼稚園入學許可書」(下稱「入學許可書」)，學童可憑「入學許可書」註冊並入讀參加「計劃」的幼稚園，惟其家長須按註冊入讀之幼稚園的收費證明書繳付未扣減「計劃」資助前的全額學費。

收生準則

- *按遞交報名表的先後次序，邀請申請人進行面見。
- *申請人之家長需認同本校之辦學理念，以達致伙伴合作的關係。 (請留意由於學位所限，並非所有符合優先考慮的申請人均會獲取錄。)

2019/20 面見安排

2018 年 12 月約見 K1 申請人

按遞交報名表先後次序約見適齡學童(按學位數目約見)；
個別面見家長及幼兒；
如申請人獲取錄，需提交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正本並繳交註冊費。

面見時間

2018 年 12 月份

取錄結果公布

本校將於 2019 年 2 月 28 日前以郵遞方式通知家長 K1 取錄結果。

註冊安排

家長於面見後會當面通知